

郵寄地點及電話： 地址：33001 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1號
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電話：(03) 3322101#5265

填表時請注意：一、本意見不必另備文。

二、建議理由及辦法請針對公告圖說範圍內盡量以簡要文字條列。

三、「編號」欄請免填。

四、請檢附建議修正意見圖及有關資料。

五、請到公開展覽處參閱圖說（草案）或描繪所需位置，必要時得要求部分影印（成本費自理）供用。

建議位置及修正意見圖

公民或團體對「變更林口特定區計畫（部分保護區、機關用地為宗教專用區、公園用地、停車場用地、旅遊服務設施用地及道路用地）（配合虎頭山風景特定區觀光整體發展規劃）」案意見表

編號	陳情位置	陳情理由	建議事項	備註
	一、土地標示： 區 段 小段 地號 二、門牌號： 區 路 段 街 弄 巷 號 三、陳情人電話：			是否列席部都委會。 ☐ 是 ☐ 否

申請人或其代表：

蓋章

地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08 年 月 日